

2023 年度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
(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承担推进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健全城市运行常态化监测网络体系；承担各类灾情信息的收集、整理、研判和监测预警，做好地震监测预报及防灾减灾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应急、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培训、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及有关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考务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设置四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信息科、宣教科、地震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7.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9.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615.6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7.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37.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37.89	总计	62	1,037.8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 62 行＝（58＋59＋60）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037. 89	1, 037. 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91	309.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 76	273. 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 91	218. 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54. 85	54. 85					
20808			抚恤	28. 61	28. 61					
2080801			死亡抚恤	28. 61	28. 61					
20810			社会福利	2. 69	2. 6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 69	2. 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5	4. 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 85	4. 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 00	4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 00	4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 00	2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 00	2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 32	72. 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 32	72. 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 71	42. 71					
2210202			提租补贴	8. 84	8. 84					
2210203			购房补贴	20. 77	20. 7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5. 65	615. 6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20. 50	520. 50					
2240106			安全监管	78. 23	78. 23					
2240150			事业运行	442. 27	442. 27					
22405			地震事务	95. 15	95. 15					
2240504			地震监测	94. 15	94. 15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 00	1.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037. 89	864. 51	173. 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91	309.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 76	273. 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 91	218. 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54. 85	54. 85				
20808			抚恤	28. 61	28. 61				
2080801			死亡抚恤	28. 61	28. 61				
20810			社会福利	2. 69	2. 6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 69	2. 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5	4. 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 85	4. 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 00	4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 00	4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 00	2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 00	2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 32	72. 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 32	72. 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 71	42. 71				
2210202			提租补贴	8. 84	8. 84				
2210203			购房补贴	20. 77	20. 7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5. 65	442. 27	173. 3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20. 50	442. 27	78. 23			
2240106			安全监管	78. 23		78. 23			
2240150			事业运行	442. 27	442. 27				
22405			地震事务	95. 15		95. 15			
2240504			地震监测	94. 15		94. 15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 00		1.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7.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9.91	309.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00	4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32	72.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15.65	615.6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7.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7.89	1,037.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37.89	总计	64	1,037.89	1,037.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037. 89	864. 51	173. 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91	309.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 76	273. 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 91	218. 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 85	54. 85	
20808			抚恤	28. 61	28. 61	
2080801			死亡抚恤	28. 61	28. 61	
20810			社会福利	2. 69	2. 6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 69	2. 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5	4. 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5	4. 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 00	4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 00	4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 00	2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 00	2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 32	72. 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 32	72. 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 71	42. 71	
2210202			提租补贴	8. 84	8. 84	
2210203			购房补贴	20. 77	20. 7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5. 65	442. 27	173. 3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20. 50	442. 27	78. 23
2240106			安全监管	78. 23		78. 23
2240150			事业运行	442. 27	442. 27	
22405			地震事务	95. 15		95. 15
2240504			地震监测	94. 15		94. 15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 00		1.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5.28	30201	办公费	3.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7.88	30202	印刷费	0.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31.6	30205	水费	0.6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4.85	30206	电费	12.0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 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37	30207	邮电费	1.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64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6	30211	差旅费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71	30212	因公出国（境）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8.84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4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8.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2.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1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6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3.6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5.96			
人员经费合计		800.6	公用经费合计					63.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6		3.66		3.66		3.66		3.66		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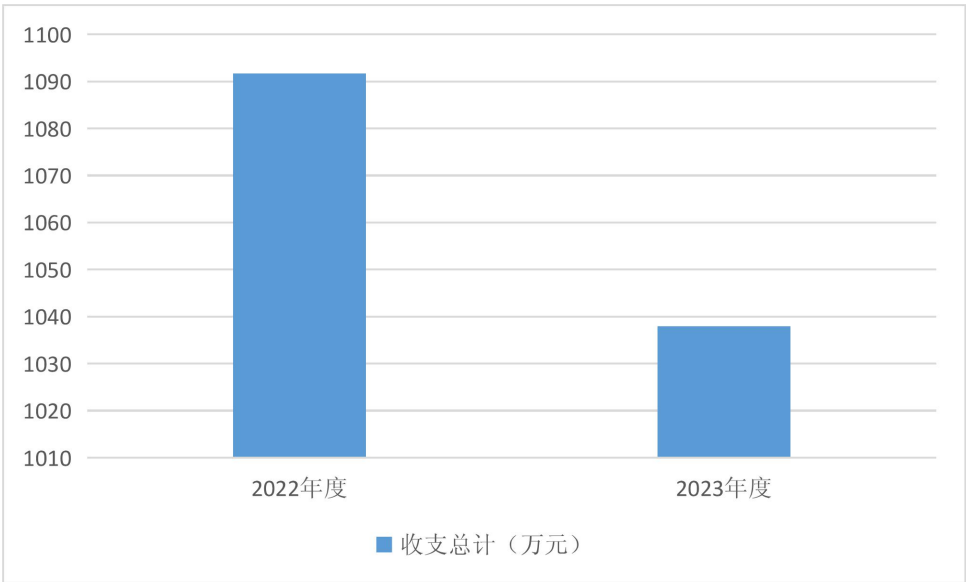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2023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037.8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3.78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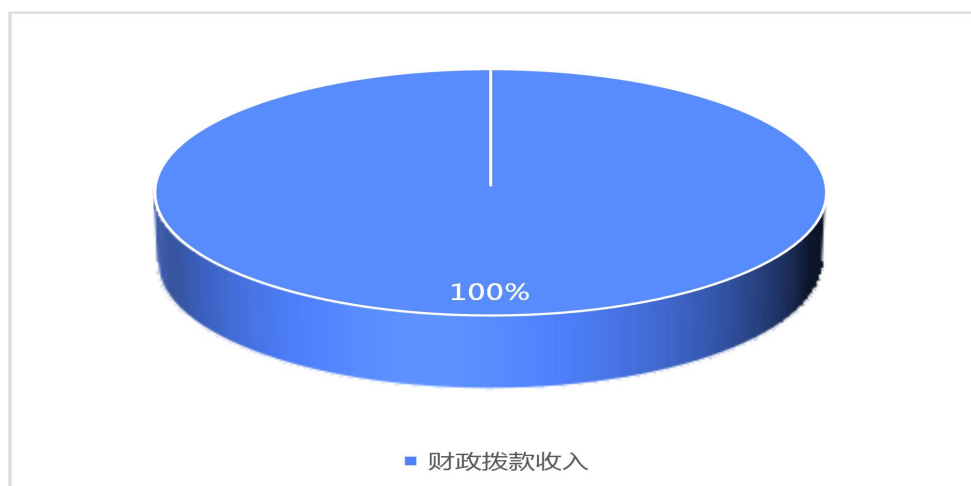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037.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7.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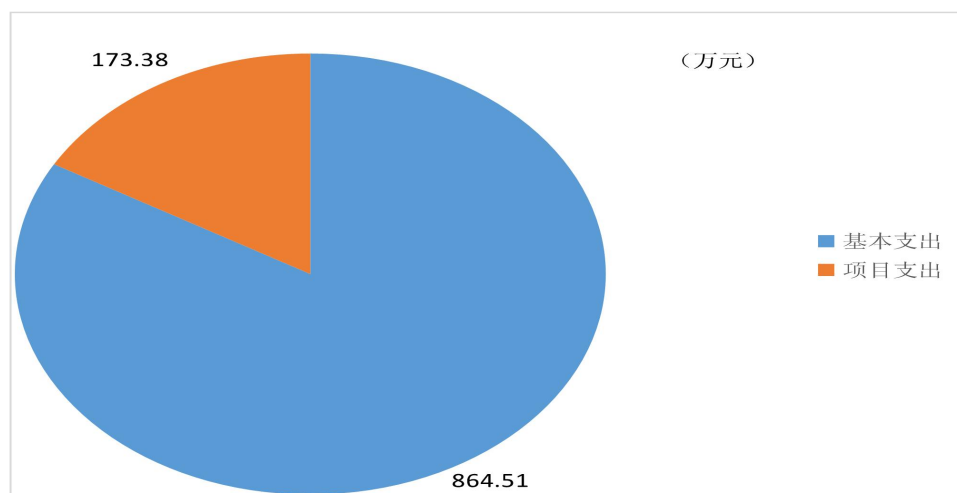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037.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4.5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3%；项目支出 173.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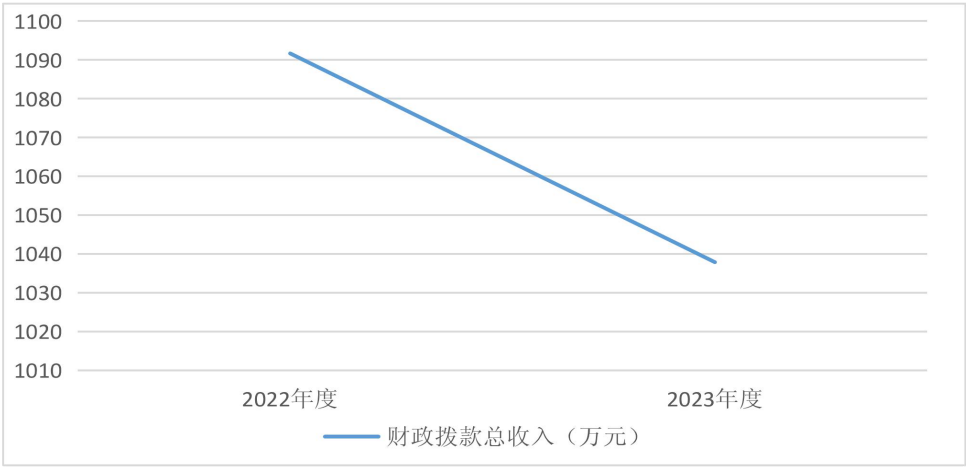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37.8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3.78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7.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3.78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7.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91 万元，占 29.9%，主要是用于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离退休费用等。

2. 卫生健康支出 40 万元，占 3.9%，主要是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3、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万元，占 6.9%，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5.65 万元，占 59.3%，主要是用于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及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7.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其中：基本支出 864.51 万元，项目支出 173.3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 95.15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平时完成地震监测、地震预测、地震趋势分析、地震相关突发事件处置；二是应急时完成地震三要素的快速准确定位、应急与相关信息收集整理、地震应急趋势判定；三是为社会经济、城市建设、防震减灾科技发展、台网建设规划等提供数据服务；项目名称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78.23 万元，主要成效是组织开展应急、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培训、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及有关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考务。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4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离退休干部去世 2 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5.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度离退休干部去世 2 人的抚恤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0.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5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年初预算为 9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支出用途，调整使用科目。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省财政厅拨付 2023 年防震减灾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4.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0.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6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1) 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6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0.5 万元；维修费 2.14 万元；保险费 1.02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3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8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1.6%。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地震台站及设备的维护及抢修。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73.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并将其运用于以后年度申报项目预算的依据。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037.8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财政资金按计划到位，专项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良好；财务上做到专项经费单独核算，由主要负责人审批使用；项目组织合理，管理规范，成果优良。（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二级项目。

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15 万元，执行数为 94.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各类台站的抢修维护管理工作，保证测震台网运行率达到 98%，设备维修率 100%；二是地震灾害减轻、地震监测预报能力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督促落实不及时导致部分工作推进缓慢情况时有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抓实抓细地震监测台站管理。认真落实震情值班、震情信息报送等制度，确保有感地震及地震舆情处置率 100%，地震前兆报告现场处置率 100%；二是持续加强防震减

灾科普宣传。继续推进防震减灾知识“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不断提升市民防震减灾意识和能力。

安全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8.23万元，执行数为78.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规范、科学、有序的对大楼整体进行全方面管理，保证安监大楼卫生清洁，安全无事故，设施设备完好；二是加强企业对安全生产的重视以及从业人员的自我防护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物业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督促物业管理能力的提高；二是合理安排培训考核场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推进预决算等重要信息的公开透明；二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牢固树立节约意识，建章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科学理财，大处着眼、小处着手，进一步强化开支管理措施，提高运行效能，三是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资金管理方式，并发挥其监督作用。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加强台站日常管理，保障台网运行正常。

开展台站巡查 95 次，排除各类台站设备故障 82 起，确保了全市台网安全运行，台网运行率 100%。对蔡甸区地震综合观测站的建设工作开展了技术指导 3 次。

二是强化网络安全，提升网络防护能力。

利用中心现有网络设备资源，将烈度、测震、强震等业务系统进行整合，统一网络出口，单独进行组网、划分隔离区域，保障中心各项监测业务稳定运行；开展机房网络安全巡查 180 次；7 月我中心收到境外网络攻击事件发生后，立即切断了烈度台网系统网络，及与省地震局之间、信息播报终端等对外联系、公众宣传的网络，避免继续遭受攻击。同时邀请 360 公司对中心网络资产进行梳理，开展漏洞扫描、漏洞修复，进行系统加固，增加流量监测设备，扩大了内网感知面，提高了网络安全性，及时恢复网络通讯。另外在网络攻击事件在媒体发布后，我中心密切关注舆情，未发生网络舆情事件。

三是落实震情值班制度，及时完成震情处置工作。

值班人员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守制度，震情值班在岗率为 100%。地震事件处置得力，震情短信发送及时。武汉市地震监测台网共记录地震事件 134 次，其中省外 63 次，省内 71 次。省内大于 ML2.0 级地震共 25 次。发送台网测试短信 358 次 1074 条，发送二级震情短信 8 次 360 条，三级震情短信 8 次 248 条，向省地震局速报地震事件 2 批次。确保各类震情处置规范有序。

四是加强地震监测数据使用和管理，提升地震分析研判能力。

对我市蔡甸区4月19日1.2级、4月23日0.7级、6月1日0.6级无感地震，我中心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数据分析与震中踏勘，完成了处置报告。

全年共完成月度地震趋势会商及2023年度工作报告12批次，每次均省局组织的会商会上进行了书面报告，无一缺席。

开发地震趋势快速研判系统，解决地震快速会商研判中的短板问题。

坚持社会面宏观异常的判定核实工作。

五是强化应急训练演练，做好地震应急准备。

修改完善《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应急处置程序》；1-12月，组织各区局进行应急通联通训练12次，联通率为100%。定期开展应急装备的维护保养工作，排除无人机故障1次，完成其他设备充放电26次，开展流动台演练3次；完成省应急厅组织的“2023年湖北校园地震逃生救援演练”、省地震局组织的“2023年湖北鄂东片区地震应急拉练”、市应急管理局组织的“2023年武汉市区级地震应急综合演练”相关演练任务。

六是扎实抓好学习培训，全力推进内外宣传。

做好三项岗位人员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截至12月31日，共监考189场考试，参与人员378人次，共监考171259人，其中理论考试114908人，实操56351人。

邀请省地震局专家到中心开展业务培训。

开展“5.12 防灾减灾”科普宣传进社区系列活动。共发放地震科普折页、防灾减灾宣传品 5200 余份。10.13 国际减灾日期间，制作地震宣传视频 1 部。到各地震信息服务终端点位开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品 280 份。

运用地震信息服务终端面向机关、社区、学校等地开展平时时段防灾减灾科普工作，发布标语 6 副，地震地质气象灾害、居民防火、森林防火等防范视频 47 条，开展设备维护巡查 36 次。

完成政务信息报送，省部级媒体上稿 1 篇。完成新闻宣传报送，上报转载地震科普类新闻视频等 10 余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强台站日常管理，保障台网运行正常	严格落实台网系统及台站故障维护管理制度，及时发现和处理故障，保障台站数据连续有效，确保台网系统地震交汇和速报功能正常。	全年开展台站抢修巡查 95 次，排除各类台站设备故障 82 起，对蔡甸区地震综合观测站的建设工作开展了技术指导 3 次。
2	强化网络安全，提升网络防护能力	重视网络安全工作，对中心机房加装网络防火墙两台，不断提高网络安全风险抵御能力，确保网络及服务器安全运行。	对业务系统进行整合，统一网络出口，单独进行组网、划分隔离区域，保障中心各项监测业务稳定运行；开展机房网络安全巡查 180 次；开展漏洞扫描、漏洞修复，进行系统加固，增加流量监测设备。
3	落实震情值班制度，及时完成震情处置工作	地震信息报送及时，地震事件处置得力	值班人员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守制度，震情值班在岗率为 100%。地震事件处置得力，震情短信发送及时。武汉市地震监测台网共记录地震事件 134 次，其中省外 63 次，省内 71 次。省内大于 ML2.0 级地震共 25 次。发送台网测试短信 358 次 1074 条，发送二级震情短信 8 次 360 条，三级震情短信 8 次 248 条，向省地震局速报地震事件 2 批次。

4	加强地震监测数据使用和管理，提升地震分析研判能力。	改善前兆台站观测环境，能有效提高地震事件分析精度、台站监测数据质量及数据产出价值。	对我市蔡甸区4月19日1.2级、4月23日0.7级、6月1日0.6级无感地震，我中心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数据分析与震中踏勘，完成了处置报告。 开发地震趋势快速研判系统，解决地震快速会商研判中的短板问题。
5	强化应急演练，做好地震应急准备	加强应急演练	修改完善《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应急处置程序》；全年组织各区局进行应急通联训练12次，联通率为100%。定期开展应急装备的维护保养工作，排除无人机故障1次，完成其他设备充放电26次，开展流动台演练3次；完成省应急厅组织的“2023年湖北校园地震逃生救援演练”、省地震局组织的“2023年湖北鄂东片区地震应急拉练”、市应急管理局组织的“2023年武汉市区级地震应急综合演练”相关演练任务。
6	扎实抓好学习培训，全力推进内外宣传	做好三项岗位人员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监考189场考试，参与人员378人次，共监考171259人，其中理论考试114908人，实操56351人。 开展“5.12防灾减灾”科普宣传进社区系列活动。共发放地震科普折页、防灾减灾宣传品5200余份。 10.13国际减灾日期间，制作地震宣传视频1部。到各地震信息服务终端点位开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品280份。 运用地震信息服务终端面向机关、社区、学校等地开展平时时段防灾减灾科普工作，发布标语6副，地震地质气象灾害、居民防火、森林防火等防范视频47条，开展设备维护巡查36次。 完成政务信息报送，省部级媒体上稿1篇。完成新闻宣传报送，上报转载地震科普类新闻视频等10余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反映地震和火山监测台站、台网等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观测设备的购置、维护和技术升级,地震观测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地震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2023 年度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三、2023 年度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安全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3 年度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填报日期：2024 年 10 月 9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864.51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73.38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 *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037.89 万元	1037.89 万元	100%	20
年度目标 1： （50 分）		强化工作基础，不断提高观测台网运行维护水平与运行效率，最大限度发挥应急工作效益。完成情况：完成（50 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8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10%	8
	产出指标 （22 分）	数量指标（10 分）	地震台网运行维护	54 个	开展台站抢修巡查 95 次，排除台网故障 82 起，特别是雷暴特殊时期和重大节日期间加强台网故障抢修力度。	8
		质量指标（10 分）	台网运行率	100%	确保了全市台网安全运行，台网运行率 100%。	7
		时效指标（10 分）	处置地震时间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7
	效益指标 （14 分）	经济效益指标（7 分）	地震事件对社会秩序影响	最小	有所提高	7
		社会效益指标（7 分）	地震监测能力	提高	有所提高	7
	满意度指标 （6 分）	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6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100%	6

年度目标 2: (30 分)		开展安全生产方面在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完成情况：完成（29 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8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用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8
	产出指标 (12 分)	数量指标（5 分）	培训频率	≥3 次	≥3 次	4
			物业管理范围	大楼 12415 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大楼 12415 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质量指标（5 分）	业务完成率	100%	100%	4
			设备设施管理	>95%	>95%	
		时效指标（5 分）	物业服务频率	全年每天	全年每天	4
	效益指标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	0	5
	满意度指标 (5 分)	受众满意率	受培训的单位满意率	100%	100%	5
年度绩效目标（80 分）		79 分				
总分	99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意识形态日常学习。随时掌握中央、省委、市委及市应急局机关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工作要求。牢牢把握党管一切的意识形态原则，把意识形态落实到阵地管理中，杜绝重业务、轻意识形态工作的倾向，做好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管理。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填报日期：2024 年 10 月 8 日

项目名称		地震台站、台网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4.15	94.1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15 分)	经济成本指标 (15 分)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10%	15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台网运行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10 分)	地震台站维护数量		≥54	≥54	10
		时效指标 (10 分)	处置地震时间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10
	效益指标 (25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分)	台网功能		正常	正常	15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数据服务		有效	有效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 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安全监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填报日期：2024 年 10 月 9 日

项目名称		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应急信息监测预警中心（武汉市地震监测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8.23	78.2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15 分)	经济成本指标 (15 分)	物业管理费用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5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培训频率		≥3 次	≥3 次	10
			物业管理范围		大楼 12415 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大楼 12415 平方米及院内占地 3.6 亩	
		质量指标 (10 分)	业务完成率		100%	100%	9
			设备设施管理		>95%	>95%	
		时效指标 (10 分)	物业服务频率		全年每天	全年每天	9
	效益指标 (2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25 分)	安全事故率		0	0	2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受培训的单位满意率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物业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督促物业管理能力的提高；二是合理安排培训考核场次。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